

中共南京中医药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

南中医党委研工部（2022）4号

关于印发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学院、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研究生资助管理工作，帮助特殊困难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，现将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



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管理办法

(试行)

管理工作,规范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
助我校研究生解决暂时性生活困
助政策,结合我校实际,特制订

于帮助我校研究生解决在校期间

为进一步做好研究生资助管
助的申请、发放和使用,切实帮
难,根据国家相关文件精神和资
本办法。

第一条 临时困难补助用

经济困难,帮助研

本办法所称的临时困难补助,是指

2. 研究生所在培养单位在调查核实的基础上，签署具体意见，经分管研究生工作的院领导同意后，报党委研究生工作部。

2. 本学年有违反国家法律、校纪校规，受到学校、培养单位纪

3. 在申请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行为者。

4. 在生活中有高消费行为，铺张浪费者。